

檔 號：
保存年限：

考選部 函

地址：11602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1號
電話：02-22369188#3147
傳真：02-22367928
電子信箱：000506@mail.moex.gov.tw

受文者：亞東技術學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2月29日

發文字號：選專三字第1013300341號

類別：普通件

主旨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說明：如文 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docs.moex.gov.tw/attach/>)以文號：1013300341 及識別碼：27NE23 下載檔案

主旨：檢送101年2月15日考試院修正發布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規則部分條文及第6條附表一「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應考資格表」、第7條附表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應試科目表」暨同年2月23日本部訂定發布6類醫事人員實習認定基準各乙份，請 查照。

說明：旨揭考試規則修正案，業經101年2月2日考試院第11屆第173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同年2月15日修正發布。另依應考資格表附註二「各類科實習認定基準，由考選部另定之。」本部業於101年2月23日以選專三字第1010000949號令訂定發布藥師、醫事檢驗師、醫事放射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及護理人員6類實習認定基準（均含實習證明書及實習補修證明書）。

抄送：行政院衛生署、教育部、法務部、教育部醫學教育委員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藥學會、社團法人台灣臨床藥學會、中華民國藥事品質改革協會、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事檢驗學會、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學會、中華民國放射線醫學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學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台灣職能治療學會、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護理學會、中華民國助產師助產士公會



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助產學會、國立臺灣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防醫學院、國立成功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長庚大學、長榮大學、慈濟大學、輔仁大學、義守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元培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嘉南藥理科技大學、亞東技術學院、長庚技術學院、慈濟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副本：秘書室、考選規劃司、高普考試司、特種考試司、專技考試司、總務司、題庫管理處、資訊管理處、人事室、政風室、會計室、統計室、參研室

101/02/29
14:30:21